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第四十九次通風裝置聯絡小組會議摘錄

1.	<p><u>電力聯鎖與持牌處所通風/空氣調節控制系統</u></p> <p>秘書報告於 2016 年 6 月 22 日會議上與消防處區域辦事處代表討論後，現正修訂有關電力聯鎖與持牌處所通風/空氣調節控制系統的方案，並會提交小組的成員作進一步評論。</p>
2.	<p><u>預隔熱板應用在建設風管於機械通風系統</u></p> <p>主席告知與會成員，現正擬備為消防處通函 1/2014 通函延長兩年試用期的文件，以便製造商/從業人員可以有足夠的時間獲得物質測試和使用預製絕緣板的實踐經驗，以符合通函中規定的要求。</p>
3.	<p><u>保護區對防火和防煙的保護要求</u></p> <p>通風承辦商代表翁先生要求消防處澄清‘防護門廊’內通風/空調裝置的消防安全規定。主席與各位通風承辦商代表分享他的意見，即應遵守 4/96 通函內的第 11 部份的第 5.1，5.2 和 5.3 條所有規定。在會議內，小組的成員討論了通函內的要求和業界慣常的做法，小組的成員需要在下一次會議之前複閱有關事項。</p>